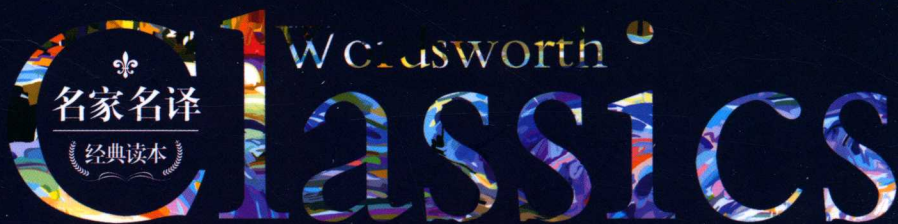


经典名著 价值阅读

简·爱

Jane Eyre

[英] 夏洛蒂·勃朗特 / 著
张 敏 / 译



推荐读本（全译插图版）

世界文学经典盛宴 品味纯正的经典味道

一部传世百年的文学巨著
一本影响全球亿万读者心灵的励志书

被誉为伟大天才的杰作，塑造了现代女性独立的永久楷模
19世纪英国最杰出的小说之一
最受读者欢迎的世界十大经典名著之一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Jane Eyre

简·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 / 著
张 敏 / 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 [英] 夏洛蒂·勃朗特 201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爱 / (英) 夏洛蒂·勃朗特著 ; 张敏译. -- 沈阳 : 万卷出版公司, 2017. 9

(经典名著价值阅读)

ISBN 978-7-5470-4627-2

I. ①简… II. ①夏… ②张…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①I561.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09570 号

出品人: 刘一秀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者: 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 145mm×210mm

字数: 417 千字

印张: 15

出版时间: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张冬梅

责任校对: 高 辉

封面设计: 宋双成

排版制作: 文贤阁

ISBN 978-7-5470-4627-2

定 价: 36.00 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090

常年法律顾问: 李福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090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联系电话: 0316-2516500



夏洛蒂·勃朗特（1816—1855），十九世纪英国现实主义女作家，她与两个妹妹，即艾米莉·勃朗特和安妮·勃朗特，被称为“勃朗特三姐妹”。其代表作长篇小说《简·爱》是英国文学史乃至世界文学史上的经典之作。

《简·爱》讲述了一位英国孤女在各种磨难中坚持不懈地追求自由与尊严，坚持自我，最终获得幸福的故事。由于父母离世，小小年纪的简·爱便被寄养在舅父母家。她在舅父母家度过了十年备受歧视和虐待的生活之后，又被送进了孤儿院。这里的生活同样恶劣，直到简·爱最好的朋友海伦因病去世，孤儿院的条件才有所改善。在新的环境下，简·爱接受了六年的教育，并在这所学校任教两年，之后得到了桑菲尔德庄园的聘任。后来，简·爱与桑菲尔德庄园的男主人罗切斯特相识、相恋，并迈入婚姻的殿堂。但在婚礼上，简·爱突然得知罗切斯特在十五年前就已经结婚了，而且妻子还在世。简·爱无法漠视这个事实，终于在一个凄风苦雨之夜离开了罗切斯特。在经历了许多事

情后，简·爱回到了桑菲尔德庄园，想要再看看罗切斯特。但庄园已经变成了废墟，罗切斯特发疯的妻子放火后坠楼身亡，罗切斯特也双目失明。最终简·爱与罗切斯特结了婚，拥有了自己理想的幸福生活。

《简·爱》的一大特色便是运用了大量心理描写。全书构思精巧，情节波澜起伏，感情色彩丰富而强烈。另外，本书还描绘了许多景色。作者以画家的审美角度去鉴赏周围的美景，并用细腻的笔触将其表现出来，描写细致生动、用词精准。

《简·爱》是一部具有浓厚浪漫主义色彩的现实主义小说，带有自传的性质。主人公简·爱的人生追求有两个主旋律：对富有激情、幻想、反抗和坚持不懈的精神的追求；对自由幸福的渴望和更高精神境界的追求。

《简·爱》通过对孤女坎坷不平的人生经历、男女主人公曲折起伏的爱情经历的描述，成功塑造了一个敢于反抗，敢于争取自由和平等地位的女性形象。小说中男女主人公诗歌般的对话对此后的文学创作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其语言特色更是成为广大读者喜爱《简·爱》的重要原因，而其社会现实意义也值得人们深思。

《简·爱》自问世以来，一直受到世界各国读者的喜爱，女主人公简·爱的形象也早已深入人心。



第一章	001
第二章	009
第三章	015
第四章	021
第五章	036
第六章	048
第七章	059
第八章	066
第九章	074
第十章	082
第十一章	092
第十二章	110
第十三章	117
第十四章	131
第十五章	143
第十六章	155
第十七章	165
第十八章	183
第十九章	197
第二十章	209

第二十一章	225
第二十二章	246
第二十三章	252
第二十四章	262
第二十五章	283
第二十六章	295
第二十七章	305
第二十八章	332
第二十九章	350
第三十章	362
第三十一章	370
第三十二章	380
第三十三章	390
第三十四章	403
第三十五章	427
第三十六章	438
第三十七章	449
第三十八章	467

第一章

很显然，那天是不可能出去散步了。虽然我们早晨的时候还在光秃秃的灌木林里散了大约一个小时的步，但是从午饭时开始（通常，里德太太的午饭在没有客人时会提前一些），凛冽的寒风夹杂着绵绵的细雨向这里袭来，所以就没有办法再到外面活动了。这样的天气突变倒是符合了我的心意，我本来就不怎么喜欢到外面散步，特别是在午后寒冷的天气里，因为我一向害怕直到阴冷的黄昏才回到家，那不仅会使手脚冻僵，而且还要被保姆贝茜数落，再加上我知道自己的身体状况与里德家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安娜是无法相提并论的，他们的强壮让我觉得自己非常丢脸。

随后，之前所说的里德家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安娜就已经在客厅里团团包围了他们的妈妈。此时，里德太太正倚靠在壁炉旁边的一张沙发上，被几个宝贝们簇拥得心满意足（现在，这几个孩子既没有哭闹，也没有争吵）。而我呢，她就让我不要跟他们聚在一起了，她说，她非常抱歉，不得不让我独自坐在旁边。除非她听到了贝茜的报告，而且亲自确认了我的确在认真地养成一种较为天真、随和的脾气，行为举止也变得活泼可爱——也就是说为人爽朗、率直，比较自然——否则，不管怎样她都不会让我得到那些开开心心、乖巧懂事的小孩子才能够拥有的特殊待遇。

“贝茜说我都做了什么事啦？”我询问道。

“简，你要知道，我可不会喜欢那种敢顶撞大人的小孩儿，尤其是像你这种喜欢找碴儿、爱追根究底的。自己去找个地方坐着吧，如果你不能学会说些悦耳的话，以后就把嘴巴闭紧，别再开口

说话了。”

客厅隔壁是一间有些狭小的早餐室，我偷偷地溜了进去。早餐室里放了一个书架，我马上找到了一本全都是插图的书，我特意挑选这样的。我爬上窗座，把脚蜷了起来，像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下，还顺手拉下了波纹厚呢的红色窗帘，将自己藏得非常隐蔽，然后专心看书。

我右侧的视线被褶皱重重的猩红色窗幔遮挡住了，左侧则是敞亮的大玻璃窗，在这阴沉的十一月的白昼下，玻璃窗变成了我的屏障，这样一来，我既可以不用被那凛冽的寒风穿透，又可以让自己能够知道外界的动向。在读书的间歇，我有时会抬头欣赏这冬日午后的美景。只见远处云雾缭绕，一片白茫茫的。近处则是湿淋淋的草地，以及遭受了风吹雨打的树丛，伴着一阵阵凄风，绵绵的冷雨横扫而过。

我又沉浸在我的书中——尤伊克^①的《英国鸟类史》。通常来讲，我对书的正文部分没什么感觉，尽管那时还是一个孩子，但我还是不能将书里的一些文字说明当成空页一翻而过。书里有讲到海鸟的栖息处，讲到那些只有海鸟居住的“孤独的岩石和海岬”，还讲了从最南端的林纳斯^②（或者称为尼斯）绵延到北角^③的岛屿广布的挪威海岸：

那里北冰洋波涛汹涌，巨大的漩涡不断喷涌着，
在北方极地荒凉、萧条的小岛四周肆意咆哮。

大西洋卷起的狂涛巨浪，
朝着狂暴的赫布里底群岛^④飞泻而下。^⑤

① 尤伊克（1753—1828）：英国著名的木刻家，以绘制图书的插画而闻名。《英国鸟类史》中的插画就是他的代表作之一。

② 林纳斯：处于北海海域，是挪威南部的一处海角。

③ 北角：位于挪威北部马格吕岛的北边。

④ 赫布里底群岛：位于英国大不列颠岛西北部的大西洋上。

⑤ 这句诗出自《秋天》一诗，《秋天》是苏格兰诗人汤姆逊（1700—1748）的代表作之一。

书中还有许多我不能漠然翻过的地方，例如对拉普兰^①、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群岛^②、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杳无人烟的海岸的介绍。书中是这样描述的：一望无际的北极地带，以及那些没有生机的荒凉之地，那里常年积雪，冰川广布，如同一个巨大的冰库。千万年大雪弥漫的寒冬积聚起来的坚硬冰原，光滑而又晶莹，就如同阿尔卑斯山高不可及的山峰，覆盖着极地，这坚硬的冰原使这里的严寒无法驱散。因此，我便对这片惨白色的区域有了独特而鲜明的印象：朦朦胧胧，就如同那些隐隐约约出现在孩子们脑海中的似懂非懂的概念一样，却又出奇的生动。这几页导言文字与后面的插图交相辉映，使得屹立在波涛汹涌的大海中的孤岩，搁浅在萧索的海岸上的破船，以及那穿过重重云幕向下鸟瞰着沉船的清冷月光，都为这本书增添了不少诗情画意。

每幅插图都包含一个故事，虽然由于我的理解力和鉴赏水平都有限，在我眼中它们总是那么的难以捉摸，我却仍然对它们充满了兴趣，就像是在贝茜心情特别好的寒冷的夜晚，她对我讲述的那些故事。每当这个时候，贝茜都会将熨衣桌挪到保育室的壁炉旁边，然后让我们围着桌子坐成一圈，将事情安排好。为了让帽子边缘的褶皱更加立挺，她在给我们讲述爱情或者冒险故事的同时，手里还在熨烫着里德太太的网眼饰边睡帽。她讲述的那些故事大多出自一些遥远的神话传说以及距今更为久远的歌谣，或者是源于《帕美拉》^③《莫兰伯爵亨利》^④这两本书（这是我后来才发现的）。

当我正津津有味地品读尤伊克的书时，我是快乐的，至少是自

① 拉普兰：位于北欧。

② 斯匹次卑尔根群岛：位于挪威北部。

③ 《帕美拉》：英国作家查邇的作品，书中主要讲述了一位洁身自爱的女仆勇敢地拒绝男主人的诱惑，后来又光明正大地嫁给她的男主人的故事。这本书也被赞誉为英国文学史上最早的家庭伦理小说。

④ 《莫兰伯爵亨利》：约翰·韦斯利根据爱尔兰作家亨利·布鲁克的小说《显赫的傻瓜》删减编汇而成的一部小说。

得其乐的。我怕被打扰，但打扰还是这么快就来了。吱的一声，餐厅的门突然被打开了。“嘘！烦忧的小姐！”是约翰·里德在说话，随后他不再说话，发现房间里没人。

“该死，她去哪里了？”他接着说，“丽茜！乔琪！^①（他在喊他的姐妹）琼^②没在这儿，你们告诉妈妈说她这个混蛋偷偷跑到雨中去玩了！”

“幸好拉上了窗帘。”我心想，同时在祈祷不要被他发现。其实约翰·里德不容易找到我，因为他的眼睛不敏锐，头脑也相对迟钝。不料，伊丽莎探进头来，立刻说：“杰克^③，她躲藏在窗帘的后面。”

我马上从窗台跳下来，我其实很害怕杰克会扑过来，强行把我拉出去，光想象一下就让我害怕极了。

我不安地问道：“你有什么事吗？”

约翰找了一把扶手椅坐下，然后说：“你应该说：‘你有什么事，里德少爷？’”对方回答道，“马上给我站到这边！”同时他用手势命令我站到他面前。

约翰·里德大我四岁，是个十四岁的学生。虽然相比同龄人，他长得又胖有高，但他的肤色过于灰暗，长着一个宽脸盘，浓眉大眼，四肢粗壮，手大脚大。他总是暴饮暴食，导致肝火很旺，进而目光呆滞无神、两颊松弛。原本此时他应该去学校了，可他的妈妈却以他“身体不好”为由，让他回家休养一两个月，就这样他被接回了家。老师迈尔斯先生肯定地说，若家中少送些糕点、糖果给他，他的身体自然会好起来。可是，他的妈妈并不采纳老师这些粗暴的看法，他宁可相信一种相对高雅的意见，即约翰脸色差是刻苦学习或者是念家的缘故。约翰与母亲和姐妹们并没有太深的感情，对我更是达到了讨厌的程度。他经常欺侮和虐待我，不单单是一星

① 丽茜、乔琪：分别为伊莉莎和乔治娜的昵称。

② 琼：简的昵称。

③ 杰克：约翰的昵称。

期两三回，一天一两次，而是接二连三。以至于每每看见他走进我就害怕得精神紧张，连每一块肌肉都抽缩起来。有时候我被他吓蒙了，因为无论面对恐吓抑或虐待，我都无人诉说。用人们不敢冒着得罪少爷的危险来帮助我，而里德太太则采取了装聋作哑的态度，即使他的儿子就在她面前打骂我，她也是看不见的，那在背着她的时候，就数不胜数了。

我对约翰所做的一切已经习惯地逆来顺受了，所以我走到他的椅子跟前。他费了大约三分钟，拼命向我伸出舌头，我明白他马上会下手，我一面担心挨打，一面盯着这个就要动手的人那副令人厌恶的丑态。我不知道他有没有看出我的心思，反正他二话没说，忽然拼命地打我。我一下子没站稳，就从他的椅子前摔倒了。

“这是对你的教训，你刚才为什么跟妈妈顶嘴？”他说，“谁叫你鬼鬼祟祟躲到窗帘后面，谁叫你眼睛里露出那副鬼样子，你这可恶的耗子！”

我已经习惯了约翰·里德的打骂，从来不去理睬，我心里只想着怎样去忍受辱骂后的殴打。

他问道：“你躲在窗帘后面做什么？”

“在看书。”

“什么书？把书拿来！”

我走回窗前把书取来给他。

“你没有权利动我们的书。妈妈说的：你是靠我们养活的，你应该去讨饭，而不该和我们这样体面人家的孩子一起过日子，不该同我们吃一样的饭、穿我妈妈花钱买的衣服。现在我要教训你，让你尝尝翻我们书架的滋味。这些书都是我的，连整座房子都是，过不了几年就是我的了。滚到外面去！”

我照他的话做了，一开始我并不知道他的用意。但是当他把书举起，拿稳当了并立起身来摆出要扔过来的架势时，我惊叫一声，本能地往旁边一闪，可是晚了，那本书已经扔过来正好打中了我，我应声倒下，脑袋撞在门上流血了，我恐惧的心理已经到了极限！

“你这恶毒的孩子！”我说，“你和杀人犯一样，你是个奴隶监

工，你像罗马皇帝！”

我曾经读过哥尔斯密^①的《罗马史》，我对尼禄^②、卡利古拉^③等人物的观点已经有自己的看法和理解，可是我没有想到我会在这时如此大声地说出来。

“什么！什么！”他大声叫嚷，“那是她说的吗？伊丽莎、乔治安娜，你们听见她说什么了？我可能不去告诉妈妈吗？不过我得先……”

他向我直冲过来，抓住了我的头发和肩膀，我发现他真是个暴君，是个杀人犯。我感觉有血从我头上顺着脖子流下来，我感到一阵热辣辣的剧痛。这时的我不再害怕，而是发疯似的和他打起来。我不知道自己的双手到底干了什么，只听到他边骂我“耗子！耗子！”边杀猪似的怒吼着。他的帮手站在一旁，过了一会儿，伊丽莎和乔治安娜跑出去叫救兵去了。里德太太马上来到现场，后面跟着贝茜和女佣艾博特。她们把我们拉开了，我只听见她们说：“哎呀！哎呀！你怎么能对约翰少爷撒泼啊？”

“谁见过这样坏脾气的孩子！”随后里德太太说，“把她给我带到红房子里关起来！”接着马上就有两双手用力按住了我，把我拖上楼去了。

我一路拼命反抗着，这对我来讲可是第一次。这件事以后，也极大地加深了贝茜和艾博特小姐对我的厌恶。我真的有些失常了，我感觉到因为这次反抗，我不得不遭受各种莫名其妙的惩罚。我决定豁出去了。

“抓住她的胳膊，艾博特小姐，她像一只发了疯的猫。”

“真丢脸！真丢脸！”这位女主人的侍女叫道，“多可怕的举

① 哥尔斯密（1728—1774）：英国诗人、作家、小说家，代表作有长诗《荒村》、喜剧《委曲求全》、小说《威克菲尔德的牧师》等。

② 尼禄（37—68）：古罗马皇帝，以荒淫无道而闻名。相传，尼禄曾经火烧罗马城。

③ 卡利古拉（12—41）：古罗马皇帝，以专横残暴而闻名，自称为“神”。

动，爱小姐，你居然敢打小少爷，他可是你恩人的儿子啊！是你的小主人啊！”

“主人？他怎么可能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用人吗？”

“不，你连用人都不如。你每天除了白吃饭，还做过什么？你坐下来冷静地想一想，看看你有多坏！”

她们把我拽到了里德太太所指的那间红房子的一条板凳上，我像弹簧一样跳起来，但是紧接着又被按了下去。

“你要是再不安安分分地坐着，我们就要把你给绑起来！”贝茜说，“艾博特小姐，把你的袜带借给我，我那条会被她一下子挣断的。”

艾博特小姐从她粗壮的腿上解下那条必不可少的带子。捆绑前的准备工作和由此额外蒙受的耻辱，稍微缓解了我的激动情绪。

“别解啦，”我说道，“我不动了。”为了能让她们相信我的话，我把双手放在了凳子上。

“记住，不许乱动！”贝茜说，她看见我确实已经平静下来了，于是松了手。随后她和艾博特小姐沉着脸，满腹狐疑地瞪着我，似乎不相信我的神经还是正常的。

“她以前不是这样的。”最后，贝茜转身对那位艾比盖尔^①说。

“不过，她天生这样。”艾比盖尔回答道，“我经常对太太说起我对这孩子的看法，太太也认可。这孩子很狡诈，我从来没见过像她这样的小姑娘有那么多的鬼心眼。”

贝茜没有搭腔，不一会儿便对我说：“小姐，你应该清楚地知道，你受了里德太太的恩惠，是她养活着你。要不是她养活你，你就得进贫民院了。”

她们说的这些话，我听得太多了，所以无话可说。在我很小的时候，我的记忆中就包含着类似的暗示，它让人痛苦、难受，又不太能理解。艾博特小姐接口说：“你不要以为太太好心把你同里德

^① 艾比盖尔：英国剧作家波蒙和弗莱契所著的《傲慢的贵妇人》中的人物。

小姐和少爷一块儿养大，你就真的和他们平等了。他们将来会有很多钱，而你却一文不名。你得学谦虚点，尽量听他们的，这才是你最应该做的。”

“我们都是为了你好才这么说的，”贝茜补充道，语气并没有那么严厉，“你要学得听话一点才可以在这个家住下去，要是你意气用事，还是那样粗暴无礼的话，太太一定会把你赶出家门的。”

“还有，”艾博特小姐说，“上帝会惩罚她，也许会在她耍脾气时把她处死，死后她能上哪儿呢？贝茜，咱们走吧，由她去。反正我是怎么也说服不了她了。爱小姐，你单独待着的时候就祈祷吧。要是你不忏悔，也许有个人就会从烟囱进来，把你从这儿带走。”

她们关上门，并且上了锁，走了。

第二章

红房子一直是空闲的，很少有人睡在那里，可以说基本上从来没有人在那里睡过，也只有盖茨海德府里偶尔来了特别多的客人，实在住不下时，迫不得已才会使用它。不过，值得一提的是，红房子可以称得上是全府所有房间里最宽敞最华丽的卧房了。那里面摆放了一张宽敞的红木架子床，床上面还围着深红色的锦缎幔帐，就如同神龛那样被安置在房子的正中央。常年放下的两扇大百叶窗，几乎被同一颜色的帷幔制成的褶皱和垂帘全部掩盖住。红色的地毯铺在地板上面，墙面是柔和的淡褐色，略微带有一些红色，床边的桌子上则铺着深红色的桌布。衣橱、椅子和梳妆台全都是由乌黑光亮的老红木制成的。床上的褥垫与枕头堆得高高的，还有雪白的马赛布^①床罩盖在上面，被周围的深色调映衬着，显得格外显眼。与它一样显眼的还有放在床边的那把铺着垫子的大安乐椅，它也是白色的，还有一只脚凳放在它前面，我觉得，它看起来就如同一个苍白的宝座。由于这个房间基本上没有人住，也就不生火，因而显得格外寒冷。它的位置远离育儿室和厨房，所以十分安静。因为大家不怎么到这里来，所以它显得非常庄严。只有每到星期六的时候，女佣才会到这个房间打扫，扫除积攒了一星期的、落在镜子上和家具上的一点儿灰尘。每隔很久，里德太太也会来这里一次，检查一下衣橱里的一个隐秘的抽屉，保证各类羊皮纸文件、她的首饰盒以及她亡夫的一幅小肖像都妥善地存放在里面。红房子的秘密和魔力

① 马赛布：一种经常用来制作床上用品的厚棉织品。

就在这里，这使得它虽然金碧辉煌，却显得格外凄清孤寂。

里德先生去世已九年多了，他就是在这间房子里去世的，他的遗体在这里让人瞻仰，他的棺材由殡葬工人从这里抬走。自此，这里一直弥漫着一种阴森森的祭奠氛围，很少有人进来。

贝茜和苛刻的艾博特小姐让我一动不动坐着的是靠近大理石壁炉的一条又软又矮的凳子。我面前是高耸的床，我右面是漆黑的大橱，橱上掺杂着各种颜色的反光，使橱壁板上的光泽摇曳变幻。我左面是关得非常紧的窗子，两扇窗子中间有一面大镜子，映照出床和房间的空旷和肃穆。我看了看门，她们已经把门锁上了。回到原地时，我经过大镜子，我的目光被吸引住了，禁不住探究起镜中的世界来。在虚幻的影像中，一切都显得比现实中的更冷清、更阴沉。那个陌生的小家伙瞅着我，白白的脸和胳膊上都蒙上了斑驳的暗影，在一切都凝滞时，唯有那双明亮恐惧的眼睛在闪动，看上去真像一个幽灵。我觉得她像那种半仙半人的小精灵，恰如贝茜在夜晚的故事中描绘的那样，从沼泽地带山蕨丛生的荒谷中冒出来，现身于晚归的旅行者眼前。

叛逆的性格依然让我热血沸腾。往事在我的脑海中反复出现，如果我不加以克制，我就不会对残酷的现实屈服。约翰·里德的专横霸道、他姐妹的高傲冷漠、他母亲的厌恶、用人们的偏心，像一口混沌的水井中的黑色的沉淀物，全部在我烦躁的心头泛起。

受苦、遭受白眼的为什么总是我？我怎样才能不让人讨厌？为什么我尽力赢得他人欢心，却还是不管用？伊丽莎自私任性，却受到尊敬；乔治安娜好撒娇，心肠又毒，而且强词夺理、目空一切，偏偏得到所有人的纵容，她红润的面颊，金色的髻发，使得她人见人爱，一美便可遮百丑。至于约翰，没有人敢和他顶撞，更说不上教训了，尽管他什么坏事都做：捻断鸽子的头、弄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采摘温室中的葡萄、掐断暖房上等花木的嫩芽。有时还叫他母亲“老姑娘”，还因她皮肤黝黑得跟他一样而辱骂她。他蛮横地与母亲作对，经常撕毁她的丝绸服装，可他却依然是“她的宝贝儿”。而我不敢有丝毫闪失，做什么都全力以赴，人家还骂我是淘气鬼，骂我阴沉沉、贼